

证券代码：837641

证券简称：新业电子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1#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贾小晶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首次股票定向发行，发行股数216,000

股,发行股票的每股价格为 10.45 元,募集资金 2,257,200.00 元,发行对象公司董事、高管朱兴文。具体内容详见《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朱兴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述股票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在册股东为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朱兴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第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有关规定，挂牌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作为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该协议在本次股票发行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同意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朱兴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股票发行工作需向有关部门、机构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
- （2）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3）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并决定和支付其服务费用；
- （4）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 （5）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 （6）本次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发生变化，需要根据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以最终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备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新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